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陳月華
電話：05-3620123轉501
傳真：05-3620379
電子信箱：hwa333@mail.cyhg.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5007336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縣大埔國中將自105學年度起辦理實驗教育，且可能發生教師超額情形，請轉知所屬國中教師如有意願經由臺閩地區教師介聘調至該校服務者，應審慎考慮，請查照。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嘉義縣政府除外）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